

证券代码：873442

证券简称：鑫源电气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11月14日；

原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自2023年11月14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变更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

原主办券商南京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秉承专业服务精神，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在公司业务发展、规范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提供了各种指导。

公司对南京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所做的工作和所给予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审慎考虑，经与南京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0日与南京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并于2023年11月8日与太平洋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两份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2023年11月14日起，由太平洋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事宜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带来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